

財團法人九九文教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汀州路三段58號
承辦人：張旗風
電話：02-23653995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1日
發文字號：九教字第112030001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轉發之2023年第四屆「臺灣中小學中文能力檢定考試」公文，說明部分第三項文字誤植，煩請 貴校協助確認並惠予更正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會112年3月20日所發九教字第1120300012號函，於說明處第三項「檢定項目與資格」字樣誤植。

二、檢定項目與資格，正確應為

1、TCT10：10年級（高中一年級）以下（含）在學學生。

2、TCT11：11年級（高中二年級）以下（含）在學學生。

三、部分公文將TCT字樣誤植為TMT，如有上述狀況煩請協助確認並更正。

正本：公私立高中

副本：電 2023/03/21 文
交 16:11:52 章

